

# 中国日报网

(<https://fygg.chinadaily.com.cn/>)

## 福建省福鼎市人民法院公告

江丰：本院于2025年2月24日受理的原告魏淑春与被告江丰民间借贷纠纷一案，魏淑春向本院提出诉讼请求：一、请求依法判令江丰偿还魏淑春借款本金30000元及利息(自起诉之日起至实际还清之日止，按全国银行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一年期市场报价利率计算)；二、本案诉讼费用由被告承担。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、应诉通知书、举证通知书、证据及开庭传票，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。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内。本案定于举证期限届满后第三日上午9时(遇法定假日顺延)在本院第五法庭公开开庭审理。无正当理由拒不到庭的，视为自愿放弃诉讼权利，将依法缺席审理和判决，由此产生的法律后果自行承担。特此公告。

福建省福鼎市人民法院

本公告刊登在2025年03月27日中国日报网法院公告频道  
(本公告从"中国日报网法院公告"下载, 下载时间: 2025年12月20日)

